**2024年度生产外协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_Toc8955)

[2 技术和服务要求 1](#_Toc20802)

[3 执行标准 1](#_Toc21525)

[4 参加竞争性谈判要求 2](#_Toc28436)

[5 谈判时间和地点 2](#_Toc3683)

[6 基本规则 2](#_Toc3972)

[7 资料与保密 7](#_Toc7973)

[8 意向书格式及要求 7](#_Toc26275)

[9 其他 7](#_Toc24247)

[附件：意向书格式及要求 9](#_Toc13761)

#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探院）2024年微地震地面监测野外联合施工框架协议。

项目范围：为微地震地面监测野外施工提供配套作业支持服务，完成检波点测量放样、地面测线布设和回收整理、设备维护保养和损坏件更换、监测期间的测线巡查和故障排除、仪器操作、工农关系协调及因施工造成的青苗赔偿等工作。根据项目需要及委托方要求，提供满足地面微地震监测野外施工所需的设备及人员，包括施工车辆、测量定位仪器、蓄电池（电瓶）等地震采集辅助设备及服务，必要时还需提供采集仪器主机、采集链及检波器。

# 2 技术和服务要求

2.1 能够提供满足微地震地面监测项目野外数据采集施工所需的设备（包含采集仪器主机、采集链及检波器，还包括施工车辆、测量定位仪器、蓄电池（电瓶）等地震采集辅助设备及服务）及人员。

2.2应具备足够履行微地震地面监测野外施工的资质、条件和能力，完成检波点测量放样、地面测线布设和回收整理、设备维护保养和损坏件更换、监测期间的测线巡查和故障排除、仪器操作、工农关系协调及因施工造成的青苗赔偿等工作。

2.3 竞争性谈判最高限价：

（1）地面微地震监测野外施工起步价为290，000元（含税价，大写： 贰拾玖万元整）（含压裂工作时间10天、采集接收道数1200道），在此基础上接收排列每增加1道费用增加110元；压裂工作时间（不含收放线准备时间及停待时间）每增加1天费用增加5000元，压裂工作期间停待日费4000元，单口封顶价为500，000元（含税价，大写：伍拾万元整）。

（2）若同一平台多口井连续施工，不涉及重新铺设排列及动迁。从第二口井开始，计算方式为采集总价Mn =（Tn）天 ×5000元/天。其中Tn为第一口井施工结束至第二口井施工结束时间。第二口井单口封顶价为200，000元（含税价，大写：贰拾万元整）。

（3）若同一平台多口井连续施工，涉及重新铺设排列及动迁的，每口井单独计算，起步价为290，000元（含税价，大写： 贰拾玖万元整）（含压裂工作时间10天、采集接收道数1200道），在此基础上接收排列每增加1道费用增加110元；压裂工作时间（不含收放线准备时间及停待时间）每增加1天费用增加5000元，压裂工作期间停待日费4000元，单口封顶价为500，000元（含税价，大写：伍拾万元整）。

（4）若需受托方提供采集仪器主机、采集链及检波器等设备时，在采集施工总价的基础上，增加仪器设备租赁费用。采集设备租赁日费按6.87元/道，即设备费用 M\* = （T天 + 7天）× 采集设备有效接收道数× 6.87元。其中T为从开工验收到压裂结束时间，准备及收尾时间按固定天数 7 天计算，设备租赁封顶价为250，000元（含税价，大写：贰拾伍万元整）。

（3）以上费用价格均为含税价格。

2.4 其它注意事项

微地震施工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我公司提供508XL地震仪器和采集链、检波器（型号PS-10XS，单串12个），其它配套的车辆、测量仪器、电瓶等设备需施工队伍提供。计费方式即前述2.3节第（1）、（2）、（3）中的施工费。另外一种情况是我公司设备不足时，全部设备均由施工队伍提供，我公司增加采集链、检波器的设备租赁费用。计费方式除施工费外，还增加前述2.3节（4）中的设备租赁费用。

微地震监测施工，监测道数一般为1000-2000道，分8-12条放射状或者网状测线施工，道距20-40m；数字地震仪器载道能力需要在2000道以上，采样率2ms，有线采集实时传输回仪器记录，传输速率满足实时传输要求。接收检波器一般采用单串12个检波器，铲去表层浮土后，挖坑20cm，堆埋，确保“平稳正直紧”的质量要求，所有接收点埋置前后需拍照备查。特殊情况下单个的数字检波器也可。

微地震监测施工为被动接收，施工进度根据待监测井的压裂进度调整。施工地点多为四川、重庆等地区的山地。施工时间一般为压裂开工前一周通知，压裂前完成测量放样、排列铺设、查线等工作；单井10-40段不等，每天施工1-3段，每段压裂时长预计2-6小时。需完整记录射孔、及压裂施工全过程，施工队伍需配备充足的查线车辆和人员，及时更换电瓶和排除故障，保持测线畅通，根据设备状况还需配备充足的备用设备，一旦因设备故障，导致无法记录，将无法挽回数据损失。因压裂施工涉及多种工序协调配合，故有可能遇到排列铺设完成后，长时间停工等待的风险。意向单位报价时需充分考虑施工风险。

# 3 执行标准

参照最新国标、石油天然气行业标准和中国石化企业标准执行。

# 4 参加竞争性谈判要求

有意向参加竞争性谈判的单位如果接受邀请，须在规定时间内复函《竞争性谈判邀请函》，明确贵单位是否参加谈判，并提交意向书和《回复邀请函》原件。

提交意向书时必须同时单独提交完整资质材料，包括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管理体系认证书、人员资质、软硬件设备信息和近三年业绩等材料。

意向书必须包括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

意向方必须严格按邀请方规定的时间、地点和其它要求参加谈判。

邀请方不接受任何口头、电话或电报类的意向说明。

意向书和资质材料送达或寄达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技术推广部，截止时间是谈判前一天17:00前。

# 5 谈判时间和地点

预计谈判时间为2024年8月27日9:00，谈判地点为江苏省南京市上高路219号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探院）。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 6 基本规则

**6.1 总则**

6.1.1 根据国家和中国石化相关规定，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工程竞争性谈判的程序，保证工程项目竞争性谈判的科学性和公正性，特制定本办法。

6.1.2 邀请方成立竞争性谈判组委会（简称组委会）、评选委员会（简称评委会）、监督组和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

6.1.3 评委会负责意向书评选活动，由评委会主任主持。评委会依据综合评分法对意向书进行评审、比较和打分，向组委会推荐合格的合作方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6.1.4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平等竞争的原则，对所有意向方一视同仁，择优选定合作方。

6.1.5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为：

微地震地面监测野外联合施工框架协议。

6.1.6 坚持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在规定的谈判时间之前私自开封，不得泄露各意向方的意向书内容。组委会、评委会、监督组成员及竞争性谈判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泄漏有关竞争性谈判的机密，参加谈判的各意向单位也不得以任何方式探询、暗示有关评选过程及其他相关事项。

6.1.7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用最高限价方式。

6.1.8 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将谈判的整个过程记录在案，存档备查。

**6.2 意向书开封**

6.2.1 意向书提交时间截止后，每个项目实际意向单位少于3个，不得组织谈判，应重新组织竞争性谈判，退还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

6.2.2 谈判工作由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主持，在竞争性谈判文件预先载明的时间和地点谈判。意向方不参加谈判会议，视其默认谈判结果。

6.2.3 在监督组的监督下，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确认所有意向书的密封状况良好后开封并签字确认。

6.2.4 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宣读项目最高限价及意向单位合同报价。

**6.3 评选**

6.3.1 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对所有投标人进行资质审查，审查合格后方可进行意向书评审。

6.3.2 意向书的初步评审：评委会成员审阅每份意向书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意向书由评委会提出处理意见，报组委会审定。

6.3.3 评委会成员对有效意向书（含多媒体）进行详细评审，按评选细则打分，两个项目分别打分。本次评分为综合排名得分，总分100分，包括技术分和商务分，分别占60%、40%。技术分按照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计算算术平均分的统计方法求取其得分。

技术分和商务分相加为综合得分。若意向方综合得分出现并列情况，由评委会投票表决，确定得分排序。

**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选委员会应否决该意向方的谈判资格**

6.4.1 意向书送达日期已超过规定的意向书截止日期。

6.4.2 意向书未按要求密封。

6.4.3 意向书未加盖意向单位印章和未经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6.4.4 意向书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填写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6.4.5 意向书商务部分报价含有变动价格因素或存在两个及以上报价（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6.4.6 无正当理由不按要求对意向书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充。

6.4.7 未按时提交资质或资质审查不合格的。

6.4.8 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6.4.9 意向单位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或者依法不具备参加本次谈判资格的。

6.4.10 商务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竞争性谈判设定的最高限价。

6.4.11 意向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意向协议。

6.4.12 竞争性谈判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除的其它情形。

**6.5评分方式**

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按技术标评分细则对所有合作候选人的投标文件采用记名方式对技术标进行打分，并按商务标计分标准计算商务标得分，得出该合作候选人的技术与商务总得分。

6.5.1 技术评分：满分100分，权重60%

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按评分细则对所有初步评审合格意向方的意向书采用记名方式对技术打分，得出该意向方的技术得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项目按如下评分标准评分：

**技术评分表**

| 评分标准 | | | 分数 |
| --- | --- | --- | --- |
| 基本情况 | 管理体系认证 | 企业通过GB/T19001:2016/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通过HSE管理体系认证得10分； | 10 |
| 人员能力和素质 | 1、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地震采集类2个及以上项目业绩，得5分，在此基础上，每额外提供1个业绩加1分，最多加5分，即本项最多得10分。  2、主要技术人员（技术队长、仪器、采集、测量人员）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和类似地区施工经验得10分，部分不具备扣5分，多数没有不得分。  3、施工人员须具备国家法律法规及中石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管理或安全资质证书，每缺少1项扣2分，如拟派施工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不具备扣5分。 | 20 |
| 业绩 | 最近三年业绩 | 1.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2个地震采集类的项目业绩得10分，在此基础上，每额外提供1个业绩加2分，最多加10分，即本项最多得20分。 2.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包括合同首页、采购内容页、双方盖章页）。 | 1. 20 |
| 设备指标 | 1. 测量设备及辅助设备数量及检测证明 | 1. 仪器设备须满足设计及行业标准（SY/T 7372）要求得5分，卫星定位仪器不少于2台，数字地震仪器不少于1台，采集站及检波器数量不少于2000道。每出现一项不满足扣2分。 2. 具有行业先进设备加5分。 | 1. 10 |
| 技术指标 | 适合本地区地震地质条件的野外采集施工实施方案 | 1、实施方案满足本次野外施工相关要求，内容科学合理且针对性强，得5分，有欠缺得3分，有明显缺陷得1分；  2、本次施工的技术措施具体、充分、切实可行得5分，有欠缺得3分，有明显缺陷得1分；  3、采用的施工工艺和方法满足本次施工技术要求得5分，有欠缺得3分，有明显缺陷得1分； | 15 |
| 承诺与  保障 | 施工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 | 施工质量、技术保障、设备完好承诺合理的得10分，无质量承诺扣2分，保障措施不合理扣2分。 | 10 |
| HSE管理体系、安全承诺及应急预案 | HSE体系完整、有安全环保承诺及针对性应急预案得10分，HSE体系不完整扣3分，应急预案针对性不强扣3分，没有安全承诺或应急预案不得分。 | 10 |
| 后勤保障能力 | 后勤保障能力强得5分，一般扣2分。 | 5 |
| 技术总得分 | | | 100 |

6.5.2 商务计分：满分100分，权重40%

根据所有初步评审合格意向方的商务报价一览表中地面微地震监测野外施工技术服务及设备租赁总价格报价，计算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分数，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商务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部分 | | | | |
| 类别 | 项 目 | 最高限价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地面微地震监测野外施工费 | 压裂监测起步价 | 29万元（含1200道/压裂施工10天） | 报价等于项目最高限价的，得分为14分；合同报价每低于项目最高限价的1%，加0.4分，最大加分为6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的，需要做出低价说明。 | 20 |
| 道单价 | 超过1200道的部分，110元/道 | 报价等于项目最高限价的，得分为7分；合同报价每低于项目最高限价的1%，加0.2分，最大加分为3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的，需要做出低价说明。 | 10 |
| 压裂日费 | 压裂施工超过10天的，5000元/天 | 报价等于项目最高限价的，得分为7分；合同报价每低于项目最高限价的1%，加0.2分，最大加分为3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的，需要做出低价说明。 | 10 |
| 停待日费 | 压裂期间因甲方原因停待，4000元/天 | 报价等于项目最高限价的，得分为7分；合同报价每低于项目最高限价的1%，加0.2分，最大加分为3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的，需要做出低价说明。 | 10 |
| 野外施工费封顶价 | 50万元 | 报价等于项目最高限价的，得分为14分；合同报价每低于项目最高限价的1%，加0.4分，最大加分为6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的，需要做出低价说明。 | 20 |
| 设备租赁费 | 设备租赁单价 | 6.87元/道 | 报价等于项目最高限价的，得分为14分；合同报价每低于项目最高限价的1%，加0.4分，最大加分为6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的，需要做出低价说明。 | 20 |
| 租赁费封顶价 | 25万元 | 报价等于项目最高限价的，得分为7分；合同报价每低于项目最高限价的1%，加0.2分，最大加分为3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的，需要做出低价说明。 | 10 |
| 合计 |  |  |  | 100 |

6.5.3 合作意向人的推荐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60%+商务得分\*4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竞争性谈判工作小组综合计算技术、商务得分，按照综合得分进行顺序排名，排名前三的合作候选人确定为合作意向人。

6.5.4 合作人的推荐

评委会向所有合作意向人公布最低合作报价，合作意向人根据自身决策同意接受最低报价的，推荐为合作人。不接受最低报价的视为自动弃权，可以由第四名及以后排名的合作候选人递补为合作意向人，并向其公布最低报价，接受报价的推荐为合作人。推荐合作人总数量可以低于3名。

6.5.5 在评选、确定合作人过程中有重大争议的，由评委会裁定。

6.5.6 评选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发出谈判结果通知。

**6.6合作人要求**

6.6.1邀请方与合作人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根据最低报价达成合作框架合同中关于报价的具体内容。合作顺序按照综合得分顺序，排名靠前的合作人享有优先合作选择权。

6.6.2 合作人在执行合同期间存在严重违规、出现严重现场事故或拒不执行甲方合理诉求时，该合作人将被降低一个优先合作选择顺位。排名靠前的合作人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影响无法正常履行合作框架协议时，由下一个顺位合作人获得其优先合作选择权。

6.6.3 依次确定其他合作候选人与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竞争性谈判单位明显不利的，可以重新竞争性谈判。

**6.7 附则**

6.7.1 竞争性谈判结束后，资料整理归档。

6.7.2 解释权在组委会。

# 7 资料与保密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涉及的资料及项目实施期间获得的资料归邀请方所有，意向方在未征得邀请方同意前，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或在刊物上发表资料内容。

# 8 意向书格式及要求

意向单位应严格按照附件编制意向书。意向书由技术部分/商务部分/资格审查文件三部分组成。技术部分应有法人（或负责人）证书或法人（或负责人）委托书、资质、技术难点及对策、工作方案以及承诺等（详见附件）。

技术部分10份（正本2份，副本8份），商务部分正本2份（分别标注清楚不含税单价及总价款、税率、含税总价款），资格审查文件正本2份。

邮寄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上高路219号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技术推广部，联系人：陶纪霞，电话：13770755186。

# 9 其他

9.1邀请方拥有选择意向方、确定合作人的权利，意向方拥有拒绝提交意向书的权利。

9.3意向方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要收集相关资料，认真研究工作方案，选择最佳方案和合理价格参加竞争性谈判。如果意向方确定为合作人，则意向书中所述内容即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故必须认真如实填写意向书，字迹要清楚，数据要准确，文字材料要简明扼要，意向书提交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改变承诺或提出其他要求。

9.4 对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不清楚之处，可与邀请方联系。联系人：陶纪霞，电话：13770755186

# 附件：意向书格式及要求

**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2024微地震地面监测野外联合施工框架协议项目**

**参加竞争性谈判意向书**

**（资格审查文件/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意向方：（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四年\*\*月\*\*日

**意向书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和必要的图表：**

1. 商务谈判意向确认书
2. 法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意向单位资质（含准入及资质、项目组成员、质控组成员、领导协调组、软硬件设备、技术、相关项目经验及成果鉴定、质量控制及保证体系等）
4. 技术服务要求
5. 技术难点和对策
6. 针对性技术方案
7. 项目工作承诺(质量指标、周期、投入技术力量及人员、现场工作时长、设备等)
8. 问题及建议
9. 其它需说明的内容

**意向确认书**

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于2024年\*\*月\*\*日收到贵院微地震地面监测野外联合施工框架协议的邀请函，我们确认邀请函完整清晰。

有关商务谈判事宜，在下列括弧内打“√”者是我公司的意向：

（ ）我公司将按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参加该项目投标；

（ ）我公司谢绝贵公司的邀请，不参与该项目投标。

谢绝的理由是： 。

我公司及本商务谈判项目联系人相关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 | | | | | | |
| 公司注册地址： | | | | | | | |
| 联系人 | 姓 名 |  | 性别 |  | 移动  电话 |  | |
| 工作部门 |  | | 职务 |  | 固定  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传 真 |  |
| 办公地点 |  | | | | | |

公司或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证明书**

\_\_\_\_ （姓名）系\_ \_\_\_（意向方名称）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在本单位的职务）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中石化石油物探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代理人在谈判过程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

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_\_\_ （签字）

意向方：\_ \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_\_ （签字）

年 月 日

**（在本页下方附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亲自签署“合同谈判记录”的，无需提交“授权委托证明书”。

2、非法人意向单位的，负责人指《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